

好看文丛

王莞的作品不多，但起点很高。她的《口红》短短的篇章却蕴涵着极为缜密的逻辑推进和极为机智的描述。使当年看过它的许多读者赞不绝口……

——《北京青年报》

# The Lipstick The Lipsti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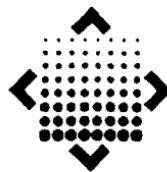
口 红

王 莞/著

华文出版社

# 口 红

王 莞 著



好看文丛

华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口红/王莞著. —北京:华文出版社,2001.1

ISBN 7-5075-1085-9

I . 口… II . 王…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6397 号

## 华文出版社出版

(邮编 100800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电话:(010)83086853 (010)83086663

网址:<http://www.hwcbs.com>

电子信箱:webmaster @ hwcbs.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印刷

850×1168 1/32 10.5 印张 205 千字

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印数:0001—3000

定价:18.00 元

# 目 录

口红 (1)

头发 (39)

投资时代的叙事 (79)

旗袍 (136)

欺骗 (149)

萋片 (199)

北京人 (226)

各就各位 (272)

关于《口红》的评论 戴锦华 兴安 (325)

## 口 红

下午五点，出租汽车公司的调度员坐在广播室里播送天气预报：“根据北京气象台今天下午发布的消息，今天夜间，晴，风力二三级，降水概率 30%，最低气温 20 度”。念到这里，忽觉背后吹来一阵凉风，回头一看，窗外已经下起了淅淅沥沥的小雨，心里就骂：这叫什么预报，于是自作主张地加上了一句：“傍晚时分有小雨，准确率 100%。”说完，还冲着话筒笑了两声。

整个办公楼，连同偌大的停车场，都听到了他的笑声。

坐在经理办公室里的肖建国和经理听到这最后补充的一句，也笑了起来，气氛有所缓和。肖建国坐在经理这里已经有好一阵子了，他开着公司的一辆夏利，这两天正是北京最热的时候，偏偏车里的空调又坏了，于是回公司要求修理。经理说：“修理可以，放在车队里吧，

过两天来取。”肖建国问：“能不能给我换一辆车，先开着，要不这两天我怎么办？”经理说：“能给你修就不错了，我们车队这待遇你上哪儿找去，别的公司还不是两手一甩，按月收车份儿。知足吧，你。”肖建国说：“公司的好处我当然知道，要不然干嘛别的公司车份儿收得低我都不动心呢，可是经理您得想想，这两天正是最热的时候，面的没空调，受不了热的人就都要打夏利，这两天我要是歇了，那得损失多少啊。”

经理面无表情，显然是该说的都已经说了，肖建国就僵在了那里，正巧这时喇叭里传来了调度员的最后两句：“傍晚时分有小雨，准确率 100%。嘿嘿，嘿嘿。”

经理的脸上立刻有了表情，说：“你看，下雨了，也许会降降温。”肖建国眼瞅着也不可能有结果了，经理又作出一副要下班的表情，只好站起身，向门外走去。经理在他后面拍着他的肩膀说：“小肖，白天太热可以干夜活嘛，夜里凉快。”肖建国没有说话，快要走到门口的时候，经理忽然又补充了一句：“那空调是个什么好东西，你听说了吗，上礼拜有个司机在机场等人，开了一夜空调，结果睡着了，愣给憋死在车里。”

这倒是一个新闻，肖建国本来已经走出了门外，不禁又回过头来问了一句：“为什么？”经理摆着手说：“原理嘛，我也不清楚，反正是废气一类的道理。总之这件事是有的，我不会骗你就是了。”

肖建国一肚子不痛快，但也无可奈何。他只好暂时不修空调，因为他耽误不起。可他不明白的是：耽误两

天，他自己固然要受损失，但车队不也一样要受损失吗？经理怎么就不想想：这空调是给他肖建国自己修的？他想不通：为什么专有人爱干对别人没好处对自己也没好处的事？肖建国恨恨地走出了昏暗的楼道，迎面碰上几个刚从食堂打饭回来的办公室人员，肖建国也爱搭不理，径自向前走。他一向看那些人不顺眼，因为他觉得是他们这些司机受苦受累养活了那些人。那些人也不爱理他，同样对他视而不见，因为他们觉得肖建国这人脾气怪。人嘛，谁没有个脾气，大家也都理解，可是脾气是应该和本事成正比的，都当了出租司机了，还那么大脾气，这就让人有些难以理解了。所以肖建国在车队办事一向不顺。

肖建国走出大楼门口，站在门廊下，正看到面前的雨丝。他没带伞，雨又不大，于是就准备顶着雨走到车场去。刚要投身雨中，却忽然眼前一亮，原来是刚结束播音的小调度员穿着一身明黄色的运动服一蹦一跳地走了过来。这小调度员是新分来的高中生，肖建国对全公司的人都看不顺眼，却惟独觉得他面善，于是就笑着向他打招呼：“小李，天气预报挺准嘛。”小李就嘿嘿地又笑了两声。笑声刚落，雨又忽然停了。

肖建国骂了一声：“邪门”，就走出了门廊，头却依然缩在脖子里，一副随时准备承受雨滴的架势。

傍晚六点，夕阳照耀着雨后的街道。

陈小红站在大北窑桥下，招手叫出租车。她刚刚从

## · 口 红 ·

国贸买了件新裙子，现在一只手提着裙角，留心躲避着过往车辆甩起的水滴，另一只手伸出去打车。她要去小天竺附近的国都宾馆。那个宾馆离机场虽然很近，但也差着二三公里，正是由于这似是而非的二三公里，使得面的司机大多不爱去。也有愿意去的，张口就要五十块钱，怎么砍也砍不下来。陈小红站在车流之中飞快地计算了一下，计算的结果是从大北窑到国都最多也就二十五公里，于是咬咬牙，拦了辆夏利。

也该她走运，正当她对司机说“国都宾馆”几个字时，从她身后又冒出一位姑娘，也要去“国都”，陈小红欣喜地看了姑娘一眼，姑娘也很高兴，双方就像在敌占区遇到了同志一样，说好 AA 付款就一齐坐上了车。

陈小红坐司机副座，那个姑娘坐在后排。只有司机肖建国不太乐意，虽然这也不损他什么，可他今天心情不好，看到这两个姑娘占了便宜就感到难受，于是把头扭向窗外，故意出了个难题：“你们俩坐车，发票怎么开呀？”

陈小红和那姑娘都表示不要发票。

肖建国没什么话说了，面无表情地发动了车子。红色夏利车驶离了边线，加入到车流之中，不紧不慢地向前走。此时正是傍晚的高峰时间，从大北窑到京广大厦之间堵得水泄不通。

肖建国问：“怎么走呀？这个点儿三环路最堵了。”陈小红说：“怎么走？你说怎么走？总不能先绕到通县去吧。”陈小红是那种对雇佣与被雇佣非常敏感的人。当她

受雇于人的时候，她绝不对别人的要求说三道四。同样，当别人受雇于她的时候，她也反感别人多嘴多舌。她觉得这就是职业道德，可惜司机这种人中有职业道德的就很少。叫你走你就走，堵车谁不知道，堵车还要打车显然是因为需要。半夜倒是不堵车，谁半夜上“国都”去呀？给你钱就是了，费什么话，累不累呀。

要是她心情不好，她就会把上述这番话原原本本地说出来。但今天她心情不错，所以就用沉默来表示轻蔑。然而肖建国却把她的心里话一个字不落全读懂了。司机每天和人打交道，什么样的脸色没见过。但是纵然千人千面，认真归纳起来，却也无非就那么几大类。陈小红就是那种有了几个小钱就觉得自己了不起的人，肖建国最看不起来的就是这种人。瞧她长的那样儿，钱还不一定是怎么挣来的呢？肖建国斜睨了她一眼。一切蔑视也尽在不言中。

陈小红也注意到了他的目光，她心里就有了气，心想：这人怎么这么不知足啊？于是就故意提醒他：“师傅，这活儿多甜哪，五六十块吧？”肖建国就说：“甜什么甜，回来没活儿，空跑二十多公里。”陈小红说：“您可以去机场蹲着，碰上半夜下飞机的，就狠宰他一刀。”肖建国说：“早看出来了，小姐，您比我还黑。”

他俩你来我往地说了半天，车子才走了不到一百米。陈小红终于发现交通堵塞得严重，禁不住有些烦躁，坐在那里左摇右晃。她一摇晃身体，刚上车时表现出来的端庄就消失殆尽。其实她那份端庄多半是被那身新衣服



规定出来的，现在却人是人，衣服是衣服，明显的两回事。肖建国的嘴撇得更大了。陈小红嘴里还不闲着，不停地咋乎：“快，快点，跟上。”她的声音很特别，猛一听上去，似乎也不让人感觉舒服。

坐在后排的姑娘本来一直一言不发，这时就递过来一盘磁带：“师傅，您的音响能听吗？”

“能啊。”肖建国接过磁带，放进去，车里就响起了软摇滚。

陈小红在音乐声中沉默了一会儿，计价器的数字就超过了 11.20，可车这时还没跨出国贸桥北翼，还趴在那巨大的钢筋水泥翅膀之下，眼看数字魔术般地增长，陈小红就又聒噪起来。正巧这时有一辆车从他们身后驶过，挤入了自行车车道，陈小红就指着那辆车的背影说：“你不能跟他学学？”

肖建国从鼻子里哼了一声，说：“他那叫违章。”

陈小红就换成一种温柔的腔调：“大哥，跑快点你不是可以多拉几个客人吗？”

肖建国说：“万一碰上警察罚款怎么办？”

陈小红说：“赌一把呗。碰上警察罚十块，碰不上多挣一百。”

肖建国说：“挣一百？小姐，我的钱可不像你那么好挣。”

“我的钱好挣？你这是什么意思？”肖建国的话不光让陈小红一愣，连后排的沈若朗听到这话也一愣，她不禁冲着陈小红的背影仔细打量起来。从背后看，陈小红

似乎也没什么特别之处，只是头发和一般人不大一样，染成了红色。

沈若朗是国都饭店客房部的夜班经理，她刚才站在国贸桥下，是准备乘 403 路车去上班。可她今天有事晚了。她担心错过交接班时间，有心打辆车，却又有些舍不得，几十块钱的交通费对她来说不是小数目。正巧这时站在她右前方的陈小红说出了“去国都”。陈小红噪音特别，声音传得远。沈若朗听后就灵机一动，赶忙凑了上来。她当时只是想这样可以省一半车费，没来得及琢磨陈小红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到国都去。现在闲得没事干，又听司机这么出言不逊，她就注意了一下陈小红的外观，于是就注意到了她的一头红发。

沈若朗整天在饭店工作，看人也是用的标签法，也就是根据一个人身上最明显的标志去判断一个人的身份、地位。标签是一种抽象的说法，能成为标签的有时是服饰，有时是化妆，有时是口音，等等，不一而足，但以外观因素为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否则怎么能成为标签呢？沈若朗未必不觉得这样做有违科学，但饭店这一行，也未必需要多少科学，大体上不要看走眼就行了。再说每天要见大量的人，若是一一仔细分辨之后再拿出对策，反而会降低效率，这标签法类似社会学上的抽样调查，也许倒更符合科学精神。沈若朗刚刚开始工作时，总是担心看错了人。因为她从传统故事里得了教训，知道社会上有那么一种人，先要衣衫褴褛地出现，待那等势利小人轻慢之后再亮出身份，给他好一番羞辱，留下诸如

“坐，请坐，请上坐”之类的佳话。可是工作了一段时间才发现，现在这种无聊之人恐怕是已经绝迹了。这是一个讲求高效率的时代，不仅沈若朗要讲效率，客人也讲效率。由于各色人等渐渐也都知道沈若朗这样的人是用标签法看人，所以为了迅速达到目的，也就越发要给自己贴上准确的标签。两方面共同努力，就使得这标签看人法越来越趋准确。

现在也是这样，沈若朗一看陈小红的红头发，就认为她是那种人。

虽然沈若朗已经认定她就是那种人，但沈若朗并不因此而对她有什么歧视，长期的饭店工作，使她将一切人首先视为客人。更何况这个客人还分担了她的一半车费。所以，出于善良的本性，她就要给陈小红解围。

于是她问前排的两个人：“你们觉得音乐怎么样？”

两个人异口同声地说：“好听。”

听他们这么说，沈若朗不由得为弟弟高兴，刚才她就是为弟弟去取样带才耽误了上班时间。沈若朗出身于普通工人家庭，靠自己的努力受完教育，当上了白领，体会到了地位提高的快乐，所以现在她最关心的问题就是提携弟弟。她当年上学的时候，目的很明确：解决前途问题。所以她把全副精力都投入到学外语、背单词之中，无暇提高艺术修养。轮到弟弟上学，因为有了她在经济上的支持，就添了热爱艺术的毛病。沈若朗常常遗憾地想：这么聪明的一个男孩子，学点儿会计、管理、MBA之类的多好啊。可她想管又管不了，因为她自己于

音乐一窍不通，缺乏对话的基础，弟弟的音乐究竟怎样，她是没有能力判断的。因此她随时随地希望听到别人的意见，尤其是赞扬的意见。

在肖建国，他是的确觉得这歌还不错，因为他在车上有空儿就听 97. 4，所以他于鉴赏力上反倒比沈若朗自信。他觉得好，就想知道这是什么歌，于是把录音机停了下来，取出磁带看了一眼。磁带上什么贴纸也没有。

沈若朗解释道：“这是我弟弟作的小样，还没有正式出版发行。”

陈小红就惊诧地回过头来：“你弟弟是搞音乐的？搞什么音乐？高雅的还是通俗的？”

沈若朗就说：“我也不懂，我弟弟倒有很多朋友都是作音乐的。”她说完，就感觉到司机不屑地哼了一声。心想：大概这司机以为我是一个骗子吧，于是就不再说话。肖建国果然是这样想的，他除了反感暴发户，第二反感的人就是懂艺术的。谁都能懂艺术，那艺术成什么了？前两天刚有人给他介绍一个对象，对方自称“爱好摄影”。肖建国高高兴兴地去见了，聊了一会儿他才明白，所谓爱好摄影，只不过是喜欢在照相机前搔首弄姿。弄得他好不扫兴。这不，又出来一个懂音乐的。今天算是倒霉透了，这车上坐的都是什么鸟！

不过，这音乐好像还行，他听着听着，不禁点头称赞：“不错，难度还挺大的。”沈若朗好奇地问：“师傅，您也懂音乐呀？”肖建国就说：“那当然，我从小就学琴。当年还差点儿考上音乐学院附中呢。都是因为家庭出身

不好，政审不合格。”

沈若朗看看肖建国的背影，好像年轻了点儿。不像是因为父母被打成右派而被耽误的那代人。那代人怎么也得有四十多岁吧？这人才多大，顶多三十。现如今这三十岁的人再没出息，也只能怨自己了。沈若朗也哼了一声，现在轮到她觉得肖建国是个骗子了。

陈小红没有沈若朗想得深，她听到这两人都爱好音乐，就觉得找到了一个洗刷自己的机会。于是兴致勃勃地解释说：自己是个歌手，正在寻求发展的机会。今天有朋友给她介绍了一个香港来的制作人。那个制作人从香港去大连，需要在北京转飞机。从香港飞来的班机晚上七点多到北京，他只能在北京停留三个小时，所以她才急着要打车过去。如果他们谈得好，也许她就能成为签约歌手，一举成名。

沈若朗不听则已，听了之后倒起了疑心。弟弟的样带就是要送给一个从香港来的姓邓的制作人，那个制作人沈若朗也不认识，据说是今晚下榻于国都，明天早晨才飞去大连。不知和陈小红说的是不是一个人。按照陈小红的说法，那个香港人应该乘晚上十点以后的飞机去大连，可是那个时间已经没有从北京到大连的航班了。这里面会不会有什么问题呢？国都宾馆专门接待在首都机场换飞机的旅客，所以沈若朗对航班了如指掌。

沈若朗是从飞机时刻上对陈小红有了疑问，肖建国则是压根儿就不信她的歌手之说。本来就不信，听了她的刻意解释就更不信了。这不是“此地无银”吗？不仅

不信，他还觉得自己摸到了陈小红的病根，于是话里话外更加肆无忌惮，专拣陈小红不爱听的说。陈小红也不示弱，两个人唇枪舌剑你来我往，倒也解除了塞车的烦恼，不知不觉间，车已经开到了三元桥。

一上机场高速，车子就彻底摆脱了塞车的阴影，风驰电掣般地开了起来。

车一开得快，陈小红就感觉到了迎面吹来的强劲的风，她担心这风吹乱了她的发型，于是就要把车窗摇上。肖建国说：“小姐别关窗，实在对不起，空调坏了。”陈小红说：“你这是什么破车啊，我们可是花夏利的价钱，你却让我们享受面的的待遇。”肖建国不敢回嘴，明摆着他没理。陈小红顾自把车窗摇上，车内顿时显得有些闷热。

陈小红摇上车窗是因为她要化妆了。她现在终于明白这个司机是绝不肯相信自己的。其实一个司机，无论如何也不是陈小红关注的对象，何况还是萍水相逢，但她心中却生出了一股莫名其妙的恨。她最恨蔑视她的人，最恨自己并不优越但偏要以蔑视她来显示优越的人，最恨明明假正经却又以为自己是真正经的人。她入道以来，看的脸色多了，也早就练出了一套遇辱不惊的心理战术。但是今天不一样，今天她是奔着机会来的，如果这是个她命中该有的机会，她很可能就一举翻身了，所以今天的忍耐力就显得低一些。

纵然她的忍耐力低，她的方法也很有限。不过是表演一下自己过得如何好罢了。越是在瞧不起她的人面前，

· 口 红 ·

她越要浓妆艳抹，这是她的一贯作法。正巧她因为出门匆忙而来不及化妆，这时就往车背上一靠，坏坏地一笑，掏出了化妆包。

她今天的化妆和往常不一样，而是先喷了一通香水，意在先声夺人。香气弥漫在车里，挥之不去。这是一种很特别的香气，连沈若朗都不熟悉，皱着鼻子闻了半天，只觉香气越来越浓，却无法名状。果然肖建国也烦躁起来。陈小红心里就得意地笑，她之所以认为肖建国烦躁起来，是因为他居然在飞驰中腾出一只手来给自己点了一根烟。刚才堵车的时候他都没抽烟。另外就是他还把车中录音机的音量开大了。陈小红心里这个乐呀，想这小子果然还嫩点儿，正想着，车子猛地加快了速度，进入了快行线。陈小红欢呼起来：“好，大哥，太棒了。”

肖建国也不搭理她，他们的车从车流中脱颖而出。

陈小红喷完了香水，就又掏出口红，一手举着镜子，一手拿着口红，在音乐的节拍中作最后的修饰。可是这车粗粗地感觉起来还是很平稳的，但当她真的要画的时候，却又觉得还是有些晃，所以一直用手在嘴唇上比划着，就是下不去手。比划了半天，忽然感觉车子放慢了，她只顾盯着镜子，却发现车已经开到了收费口，只是凭着感觉就将口红按在右唇角，正欲描画时，车子又突然加速，向前冲了出去，还不是直着冲，而是拐了个弧度很大的弯，紧接着又是一个反方向的弯，然后就是一个急刹车。陈小红的身体随着车子的剧烈运动而左冲右突，幸亏系了安全带，往往是冲到一半，又弹了回来。

“怎么回事？”陈小红大叫。

肖建国冷冷地说：“到了。”

陈小红抬头一看，果然已经到了。

她回过神来，对着镜子再看一下自己，这一看不要紧，立刻怒火中烧。原来刚才刹车时，举着口红的手未及从唇边拿开，身子往前一倾，口红就从嘴唇开始，向上斜斜地划了重重的一道，宛若阿凡提的胡子，却只有右边一半。

“讨厌”，陈小红连嗔带怒地骂了一声。平时她说讨厌，多半是假的，可这一次却是真的，她是真的觉得这个司机讨厌，但说过了之后觉得不过瘾，又找不到表达“我是真的讨厌死你了”的词汇，于是就有些愤怒。饭店已在眼前，她若是不化妆，还可以走进去，到化妆室里再补，可她已经画成了个阿凡提，一进去岂不成了笑柄？

肖建国依然冷冷地说：“到了。”

陈小红只好掏出化妆纸来擦，但这口红是一个客人送的，据说是法国名牌，最大的特点就是附着力强，她擦了一下，右脸红了一片。

肖建国又催了一次：“到了，怎么还不下去？”

沈若朗看看计价器，78块钱，于是从钱包里掏出40块来，隔着栅栏扔给了肖建国。肖建国停车的时候，正好饭店附设的往返于机场的大巴停在饭店的转门前面，肖建国的车凑不上去，就只得停在离饭店大门还有一段距离的位置上。沈若朗通常不走正门，她走员工专用的门，肖建国的车正停在这个小门的旁边。沈若朗本来就

The Lipstick